

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學生宿舍使用電腦申請表

申請人	寢室		家長	稱謂	
	班級			姓名	
	姓名			聯繫式	
	廠牌 型號				
申請事由					
使用期間		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共 日			
申請日期		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
※申請程序及注意事項： 一、由申請人填寫住宿申請表，交由宿舍管理單位辦理，申請表奉核定後，方可使用(僅限本人及須符合申請事由)。 二、晚自習時段(PM 18：30~21：00)使用以不干擾影響其他同學晚自習為主。 三、不開放網路連線功能。 四、申請期間最多以一學期為限。 五、宿舍內使用時宜降低音量或使用個人耳機，晚間 12 點後不予以開放。					
同意切結書		茲保證敝子弟_____欲申請於宿舍內或自習教室使用電腦，本人及子弟均熟知校方為求宿舍管理一致，學生宿舍必須有相關管理作為及作息時間規範，本人亦將配合督促約束子弟，做好物品保管及遵守相關管理規定，若有違犯之情事屢勸不聽等，<u>取消使用資格並連繫家長帶回筆電</u>，且本學期不得再提出使用申請，不得異議。 家長簽章：			
宿舍幹事		教 官 室		學 務 主 任	
(留存備查)					